2018 年北京化工大学
软物质科学与工程高精尖创新中心
硕士招生复试工作办法

根据上级文件精神和《北京化工大学 2018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方案》的具体要求，软物质科学与工程高精尖创新中心（以下简称“高精尖中心”或“中心”）2018 年硕士招生复试工作办法如下：

一、复试资格、条件

1、一志愿考生：

高精尖中心各学科复试分数线如下，参加复试考生(第一志愿考生)的名单以我校研究生院网站(http://graduate.buct.edu.cn/)上公布的结果为准。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政治课	外国语	业务课一	业务课二	总分
081700	化学工程与技术	34	34	51	51	260
083000	环境科学与工程	34	34	51	51	260
080500	材料科学与工程	34	34	51	51	260
070300	化学	38	38	57	57	280
070200	物理学	38	38	57	57	280
085238	生物工程	34	34	51	51	260

2、调剂复试考生：

我中心生源不足的专业在中国研招网“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以下简称调剂系统，网址为 http://yz.chsi.com.cn/)公布生源缺额信息，所有欲调剂

我院的考生在调剂系统中报名备选，接到复试通知者方可参加我中心组织的复试。

二、复试报到及笔试时间、地点

1、化学工程与技术专业（复试笔试科目为化工综合 1 或化工综合 2）和环境科学与工程专业的考生：

1）报到时间：3 月 27 日 10:00-11:00

2）报到地点：科技大厦 101

3）笔试时间：3 月 27 日晚 18:00－20:00

4）笔试地点： 报到时另行通知

2、化学专业（复试笔试科目为高分子化学与物理）和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的考生：

1）报到时间：3 月 28 日 10:00-12:00，14:00-16:00

2）报到地点：科技大厦 101

3）笔试时间：3 月 28 日晚上 18:00-20:00。

4）笔试地点：报到时另行通知

3、化学工程与技术专业（复试笔试科目为化学综合）、化学专业（复试笔试科目为化学综合）和物理学专业的考生：

1）报到时间：3 月 28 日 10:00-12:00，14:00-16:00

2）报到地点：科技大厦 101

3）笔试时间：3 月 30 日晚 18:00-20:00

4）笔试地点：报到时另行通知

4、化学工程与技术专业（复试科目为化工原理或微生物学）和生物工程专业的考生：

1）报到时间：3 月 28 日 10:00-12:00，14:00-16:00

2）报到地点：科技大厦 101

3）笔试时间：3 月 30 日 14:30-16:30

4）笔试地点：报到时另行通知

三、复试面试时间、地点

1、面试时间：3 月 29 日全天

2、面试地点：科技大厦 307 会议室

四、复试资格审查

考生登录研究生院网站“硕士研究生考生系统”进行“复试信息确认”，选择复试科目。

考生在报到复试时须携带如下材料，材料齐全方可进入复试：

1、初试准考证；

2、本人身份证件原件及一份复印件(身份证正、反面需复印在同一页面上)；

3、非应届本科毕业生还需携带以下各类材料：①学历证书原件及一份复印件；②由档案所在单位人事部门提供的在校历年学习成绩表复印件，并需加盖档案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公章；

4、应届本科毕业生需持本人学生证及所在学校教务部门加盖公章的在校历年学习成绩表(毕业证书需于新生开学报到时向中心提供原件与复印件)；

5、以同等学力身份报考我校的考生，还需提供符合其报考资格要求的各类材料原件及复印件；

6、北京化工大学硕士研究生复试成绩表；

7、参加复试的考生需在报到前通过微信平台交纳好复试费，具体缴费方式见我校研究生院公布的复试注意事项；

提交复印件材料纸型为 A4 纸，复印件统一左侧装订提交，复印件均留存至中心。凡提交的报考信息需与本人实际相符合。凡是不符者，一经发现，立即取消录取资格。

五、复试程序、方式

复试包括专业综合笔试和面试（包括英语能力测试）。

1、笔试

考试科目根据报考专业选择，考试时间为 120 分钟；考生凭初试准考证和本人有效身份证件(限“居民身份证”、“军官证”、“文职干部证”、“军校学员证”)参加考试。考生须遵守《考场规则》，严禁考试违纪或者作弊。

2、面试

考生携带复试成绩表参加面试（含英语能力测试），面试约 20 分钟。具体分组时间和地点安排，请考生面试当天在科技楼 101 室外公告查看。

复试内容包括报考专业所涉及的相关基础理论及专业知识考核；大学阶段学习、科研活动、毕业设计情况以及科研能力的考核；侧重考查专业水平、分析与解决问题能力、创新精神等综合素质。考核方式包括随机抽取问题回答或随机提问的方式。

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包括本学科(专业)以外的学习、科研、社会实践等方面的情况，人文素养举止、表达和礼仪等。

3、复试结果公示：

所有专业均按照总成绩排队，从高到低录取，额满为止。最终拟录取结果以我校研究生院网站公布的结果为准。

4、学生和导师双向选择

考生在 4 月 2 日 5 点前如已确定导师，将导师签字后的《导师意向确认单》交至中心。如导师未确定，待开学后中心统一安排。

六、复试成绩计算方法和使用

1、复试满分 500 分，其中复试笔试成绩满分 200 分，复试面试成绩满分 300 分；

2、总成绩为初试成绩与复试成绩之和，按总成绩排名后确定拟录取名单，最终拟录取结果以我校研究生院网站公布的结果为准；

3、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及体检不作量化计入总成绩，但考核和体检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4、复试成绩不合格的学生不予录取；

5、同等学力考生加试课程的成绩可不计入复试成绩，但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七、体检

1、时间：4 月 2 日 上午 8：00 开始

2、地点：校医院（请通过微信平台交纳体检费，具体缴费方式见我校研究生院公布的复试注意事项）；

3、准备好一寸照片，贴到体检表上；

4、空腹，并且体检前 3 天规律休息，清淡饮食，不喝酒以免影响肝功体检结果；

5、体检项目不分前后，不要挤在一个体检门口，备好早餐或者带几块巧克力、糖等，验完血后及时吃早餐别出现低血糖现象；

6、穿宽松的衣服，以便于测血压和内科检查，女生不准穿裙子。

无故不参加体检和体检不合格的考生，一律不予录取。

八、其他注意事项

1、其他相关事项，请参考《北京化工大学 2018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方案》；

2、本办法报北京化工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备案；

3、本意见适用于高精尖中心 2018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

4、其他未说明的问题由高精尖中心解释。

软物质科学与工程高精尖创新中心

2018 年 3 月 21 日